

运城市教育局文件

运教政〔2023〕14号

关于印发 《2023年运城市中小学德育工作要点》的 通 知

各县（市、区）教育局，市直各中小学校：

根据2023年全市教育工作会议部署，市教育局结合我市中小学德育工作实际，制定了《2023年运城市中小学德育工作要点》，现印发给你们。请各县（市、区）教育局和市直中小学校认真学习贯彻，制定本单位德育工作方案，落实到日常工作中，开展好德育工作。

各单位于4月15日之前将本单位2023年度德育工作方案以电子版形式报送至市教育局政教科。

电子邮箱：ycsjyjzjk@163.com

联系电话：0359-2065998



(此件主动公开)

附件

2023年运城市中小学德育工作要点

一、指导思想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引，深入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全面落实《中小学德育工作指南》和全国、全省、全市教育大会精神，围绕立德树人根本任务，聚焦未成年人思想道德建设，遵循德育工作规律和青少年成长、成才规律，培育和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把理想信念教育、爱国主义教育、公民道德教育和基本素质教育贯穿德育工作始终，坚持守正与创新相统一，坚持问题导向和目标导向，不断提高学生思想水平、政治觉悟、道德品质、文化素养，培养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的社会主义建设者和接班人。

二、工作目标

深入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以理想信念教育为核心，以爱国主义教育为重点，以思想道德建设为基础，以中小学身心健康全面发展为目标，以学科渗透为主渠道，以实践活动为载体，多渠道、多层次、全方位地开展德育活动。将党的二十大精神和德育融入到教育教学全过程，引导学生准确理解和把握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的深刻内涵和实践要求，开展课程育人、文化育人、活动育人、实践育人、管理育人、协同育人等各类育人活动，努

力构建充满活力的德育工作体系。进一步提高德育工作的针对性、科学性、实效性，促进学生核心素养提升和全面发展。

三、工作重点

（一）加强党对德育工作的全面领导

全市各中小学校要发挥党对德育工作的统筹力、引领力、塑造力，实现党对德育工作的价值导向力。全面贯彻党的教育方针，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进一步推进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进课堂、进教材、进头脑，培育和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各中小学校党组织要充分发挥政治核心作用，切实加强对学校德育工作的领导，指导全市中小学利用校园广播站、宣传栏、黑板报、校园报刊、校园网络平台、班级微信群等各种宣传阵地，开展生动有效的意识形态宣传教育。

（二）深入学习宣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

坚持学思用贯通、知信行统一，全面学习、全面把握、全面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全市各中小学校要充分利用主题班会、主题宣讲、国旗下讲话、校园广播站、宣传栏、黑板报、校园报刊、校园网络平台、班级微信群、思政课堂等各种宣传阵地掀起学习宣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热潮。将党的二十大精神“零时差”融入学校思政课堂、教学科研、管理服务等工作中，让广大师生充分沐浴党的二十大春风，充分感知党的二十大精神力量，以各项举措推动党的二十大精神进课堂、进教材、进头脑，确保覆盖到每一名师生，确保宣讲工作全覆盖、无死角，切实推动党的二十

大精神在学校落地生根、见行见效。

（三）推进大中小学思政课一体化建设

统筹推进大中小学思政课一体化建设，充分发挥市级教育部门统筹协调作用，进一步完善运城学院牵头、省水利职业技术学院参与的市校区域协作机制，以运城大中小学思政课一体化研究中心为依托，纵向发挥各高校作用形成上下联动，横向发挥示范引领作用形成片区小初高区域统筹，推动我市学校思政课内涵式发展。健全一体化教研机制，培养一体化骨干教师，打造一体化精品课例，建设一体化试点学校和形成一体化教研成果。持续深入推进我市思政课一体化建设工作，力求打造我市“大中小学思政课一体化建设”特色，形成具有运城特色的思政课教育品牌，努力使我市大中小学思政课一体化建设工作深入推进、取得实效、多创亮点，多出成果。

（四）加强德育队伍建设

大力抓好德育干部、班主任、思政课教师三支队伍建设，发挥好课堂教学的主渠道作用。**一要加强德育管理者、少先队辅导员队伍建设。**加强对德育管理者队伍的政治培训，有步骤地安排各种形式的在岗培训和专项培训；完善主题班会制度、少先队制度、少先队活动制度等，及时了解学生的思想状况和行为导向，有针对性地开展德育工作。**二要加强班主任队伍建设。**定期对班主任进行有针对性的培训、交流、管理与考核，提高班主任队伍的理论水平、管理水平和育人水平。培养一支素质优良、精

干实效、开拓进取的班主任队伍。三要加强思政课教师队伍建设。制定思政教师培养培训规划，开展多层次、多途径、多平台的思政课教师专业培训；通过开展思政教师交流学习、听评课等形式，加强对青年教师的培养；注重培育思政先进典型；在集体备课、教学观摩、教研等环节上要深入开展思政教师经验交流，开展基于大教研观的市域思政教研实践和探索，进一步提升思政教师综合素质。

（五）强化德育主题活动开展

1. 开展爱国主义主题教育活动。认真贯彻落实《新时代爱国主义教育实施纲要》精神，充分发挥课堂教学主渠道作用，充分挖掘重大纪念日、重大历史事件蕴含的爱国主义教育资源，把爱国主义精神贯穿于学校教育全过程，推进爱国主义教育进课堂、进教材、进头脑。充分发挥博物馆、图书馆等校外爱国主义教育基地的作用，弘扬民族精神，激发爱国热情，引导青少年扣好“人生第一粒扣子”。

2. 开展学习宣传“新时代好少年”主题教育活动。继续开展2023年“新时代运城好少年”学习宣传活动。以培育和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为主线，以“扣好人生第一粒扣子”为主题，强化教育引领、实践养成，广泛开展“新时代好少年”学习宣传活动，推出一批事迹突出的青少年典型，引导广大青少年见贤思齐，向上向善、孝老爱亲，忠于祖国、忠于人民，努力成长为担当民族复兴大任的时代新人。采取学生自荐、同学互荐，老师、

家长和社会推荐相结合的方式，认真评选新时代好少年。

3. 开展“学习雷锋精神”主题教育活动。弘扬雷锋精神，倡导时代新风，进一步推进学雷锋活动制度化、常态化，各中小学校通过主题班队会、学习报告会、观看雷锋电影、黑板报、国旗下讲话、思想教育、微信公众号等方式开展了形式多样的“学雷锋”主题教育活动，带领学生走近雷锋，了解雷锋的感人事迹，寻找雷锋的足迹，体验雷锋的精神，组织开展“学雷锋精神讲故事”“读雷锋事迹有感演讲”比赛活动，在全市范围内掀起了人人学雷锋的热潮。

4. 开展中华优秀传统文化主题教育活动。充分发挥中华优秀传统文化在培育和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中的源泉作用，把中华优秀传统文化教育融入思想道德教育、文化知识教育、艺术体育教育、社会实践教育各环节，全方位、多形式、多渠道推动中华优秀传统文化教育在全市各中小学校深入开展，组织中小学生开展“我们的节日”、中华经典诵读和戏曲、书法、国画、中国武术等进校园活动，推动中小学生了解中华优秀传统文化，汲取传统文化中积极的思想观念、人文精神和传统美德，增强文化自觉、坚定文化自信。

5. 开展“生态文明”主题教育活动。将生态文明教育纳入学校教育教学计划，开设好生态文明教育课程，每学年安排生态文明教育不少于4课时。以建设绿色家园、倡导环保行为、普及低碳理念为内容，多层次、多形式、多方位常态化开展生态文明教

育。结合世界环境日、世界地球日、世界海洋日、生物多样性保护日、植树节、爱鸟日等生态主题日，开展“生态文明主题日”校园文化活动。结合节能宣传周、全国低碳日、中国水周、世界粮食日和全国爱粮节粮宣传周等主题活动，组织开展以节能低碳、绿色文明、节粮节水节电等为重点内容的教育实践活动，引导学生从我做起，从现在做起，从小事做起，养成良好的生态文明意识。

（六）推进中小学生心理健康教育

全面落实《关于进一步加强学校心理健康教育和管理工作的意见》，将心理健康教育纳入教育教学计划，配齐配足中小学心理健康专职教育教师，做到有教师，有课表，有课时，保障每两周有一课时的心理健康教育课；做好心理健康教育教师培训工作，大力提升心理健康教育工作水平；利用运城智慧教育云平台，进一步做好秋季学期对全市中小学生心理健康测评工作，进一步做好心理健康筛查预警、精准干预工作，有效提升全市中小学生心理健康素养。要利用好心理咨询室、黑板报、宣传栏等，加强对学生的心理教育，特别是对单亲家庭、留守学生心理健康教育，促进学生身心健康发展。

（七）深入推进文明校园创建

推动文明校园创建向纵深拓展，全市所有中小学100%参与文明校园创建活动，充分利用市电视台、运城日报和新媒体，开设创建专栏，展示创建风采，报道创建动态，发挥先进典型示范

带动作用，增强文明校园的影响力、吸引力、引导力，推动全市创建活动向纵深发展。根据《运城市文明校园创建管理办法》，评比表彰文明校园、文明班级、文明宿舍和文明学生，打造文明创建的品牌；实行文明校园动态管理和“一票否决”制度，促进文明校园创建活动经常化、制度化，推动学校精神文明建设深入开展。

（八）广泛开展德育实践活动

认真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关于全面加强新时代大中小学劳动教育的意见》和省委、省政府《关于全面加强新时代大中小学劳动教育的实施意见》精神，将劳动教育纳入学校的教育教学计划，按照《运城市全面推进新时代中小学劳动教育行动方案》要求，三年内遴选命名 100 家县级、50 家市级中小学劳动教育实践基地，推荐一批具有运城地域特色的省级、国家级中小学劳动教育实践基地。同步推动中小学生研学实践教育工作，依托 58 家市级研学实践基地，开发一批育人效果显著的研学实践活动课程，做到资源共建共享，探索立足运城拓展区域合作，让运城学生走近大都市“沪上行”等主题研学实践教育活动，促进学生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增强学生的社会责任感、创新精神和实践能力。

（九）加强“家校社”协同育人

积极构建学校、家庭、社会一体化德育格局，推进家校联系，从而形成以学校教育为中心、家庭教育为基点、社会教育为依托

的“三位一体”的德育管理网格。利用家长会、家长学校、班级微信群广泛学习宣传《中华人民共和国家庭教育促进法》；充分发挥“家庭教育公开课”、运城市“家育互晓”平台和智慧教育家校共育网络空间，对家长进行家庭育人理念和方法的培训，充分发挥家长的育人作用；注重发挥家长委员会作用，密切关注留守儿童、特殊家庭子女的学习和生活，全过程、全方位地推动学校德育工作全面、协调、高效开展。

四、保障机制

（一）组织保障。各级教育部门及各中小学校要充分认识加强和改进学校德育工作，促进学生健康成长的重要性，始终把学校德育工作摆在突出位置。要成立组织机构，主要领导要亲自抓，分管领导要具体抓，真正建立起统筹协调、分工明确、各尽其责的德育工作管理体系。

（二）制度保障。建立制度保障机制。定期召开德育工作例会，研究解决重大问题；加强德育基础设施建设，改善德育工作条件；培植先进典型，带动整体发展；加强德育理论研究，不断探索学校德育工作新途径。

（三）督导保障。完善德育工作考评体系，定期开展德育工作督查。学校德育工作要纳入县级教育行政部门发展评估之中，纳入义务教育阶段学校标准化建设和示范高中、合格高中建设，纳入学生综合素质测评之中。充分发挥评估督查的导向作用，表

彰先进，鞭策后进。

五、工作要求

(一)加强德育领导责任。要成立专门的德育工作领导小组，建立健全德育工作领导体系，形成各部门密切配合，教职工全员参与的德育工作机制，确保德育工作有效开展。深刻认识德育工作的重大意义，进一步增强德育工作的主动性和责任感。

(二)狠抓德育工作落实。要将德育工作纳入学校教育发展规划和学校工作计划，根据市德育工作要点，结合各自工作实际，制定整体推进学校德育工作的规划和实施计划，建立和完善各项德育工作制度，完善德育活动场所设施，保障德育工作经费，明确相关责任人，确保各项工作落实到位。

(三)完善德育激励机制。要进一步完善德育工作激励机制和考评机制，建立德育工作交流、评选、表彰机制，定期组织开展德育工作的专项督导检查，定期开展“德育工作先进集体”“优秀班主任”“先进德育工作者”及“校园之星”评选表彰活动，总结推广先进工作经验，展示宣传德育创新成果和特色品牌。